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上市公司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积极回报投资者，大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助力信心提振、资本市场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普特”或“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聚焦主业发展，深化产业布局和市场拓展

2023年，公司通过紧贴客户需求，坚持将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有效融合于公司产品与解决方案，深度链接一批优质客户，夯实已拓展区域，同时着重对新开拓市场做战略布局。公司在安徽、重庆、湖北、河北、云南、四川等省市的多个城市业务拓展取得显著进展。通过在已有区域市场的场景化部署，形成标杆项目，依托多年在AI+领域积累的技术和项目经验，围绕“为行业客户提供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数字化产品与技术以及数据服务”的产业定位，落地除公安政法领域外的交通管理、应急管理、生态环境、教育医疗、文化旅游、农业互联网、数字海洋等场景应用；与此同时，并进一步拓展到山东、新疆、内蒙古等省市的区域市场，结合各地产业优势开发AI+场景示范。

2024年，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发展、持续贯彻客户第一的原则，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开展经营，进一步携手战略合作伙伴共同创新，共同为行业客户创造新的价值，通过“联合创新、共拓市场”的模式，构建生态体系，形成生态圈合力，扩展销售新模式，以创新驱动产品研发、市场拓展及业绩提升。在智慧城市领域，深耕和巩固现有城市据点的优势，加快区域拓展和行业延伸，新增落地多个城市据点，进一步打造标杆项目并在全国范围内进行推广；在智慧海洋领域，在做好产业技术研究及推进产业课题落地的同时，重点加强产业渠道布局和拓展，打造标杆项目并广泛推广；在区域智算中心领域，完善生态体系和运营模式，落地标杆项目并持续打磨。

二、坚持核心科技创新，置身行业技术变革

2023年，公司不仅完成了“存算一体化AI芯片”课题的顺利验收，推进了“海洋数字经济产业化”课题和“市域社会治理”课题的产业化研究，而且还在集美大学罗普特人工智能学院的基础上，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未来数智应用技术联合创新中心等多个面向行业前沿科技研究的产业创新中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和子公司获得授权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共计470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100项，软件著作权333项。

2024年，面对人工智能技术变革的大背景，公司将密切关注人工智能行业算力、算法和应用领域的新技术和新态势，积极拥抱变革并深入开展相关布局。公司将坚持把研发创新作为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加强产品创新研发力度，强化与院士、行业专家、高校、科研院所、生态圈伙伴的联合研发机制，持续为行业客户提供创新、前瞻、实战性强的产品和行业解决方案。通过多渠道方式开拓高端感知设备产品的合作与开发，使公司能够覆盖更多的产品品类、占领更多细分市场。通过技术的迭代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保证技术提升的同时，加强技术的应用落地性，在应用场景中提炼打造形成产品线，打造示范基地。

三、加强现金流管理，注重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023年，公司将改善回款和经营性现金流作为首要工作重点，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全年在实现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出金额大幅收窄，同比减少流出27,268.32万元，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总额29,885.09万元，流动资产121,312.86万元，整体经营情况较为稳健。资产负债率为40.26%，处于行业较为合理水平。

2024年，公司将继续优化财务管理，重点举措如下：

1、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公司将做好项目质量的把控和筛选，围绕公司战略承接和落地项目，并重点加强项目回款保障能力的约束，强化风险识别和把控工作，持续优化项目的经营性现金流；持续做好历史项目的回款工作，多措并举争取早日回笼资金，巩固经营成果，降低经营风险。

2、公司将加强成本控制。一方面持续优化成本结构，通过精细化管理，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加强信息化建设，在保障信息安全、提升管理效率的前提下，实现成本的优化。

3、公司将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通过合理配置

和使用存量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结构，降低财务成本。审慎开展财务性投资，提高投资回报率。通过深入研究市场动态，选择具有潜力的投资项目，实现资产的增值。

4、以全面预算为抓手，提升财务预警能力，注重财务数据分析，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健全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同时，公司将聚焦发展战略，针对性进行组织架构的调整和完善，提升战略落地效率；升级运行机制，着力打造公司资源“平台化”，经营主体“小组化”，构建业务、交付三人小组，实现公司对所有业务单元以及作战单位的深度赋能，本着“命运共同体”的发展理念，共同承担经营责任、分享经营成果；以项目管理为主轴，成立项目管理中心，统一调度资源提高效能，锻炼培育出敏捷高效的团队，在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的同时，优化提升人均产能，全面提升经营效率。

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防范风险、强化规范运作

2023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内控合规意识和内控合规能力建设，对公司整体的内控合规情况进行深入分析、研讨和全面自查，并采取了系列措施改进内部控制管理。在内控合规意识建设方面，重点加强对公司董监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合规意识培训，增强自主规范意识，主动规范自身行为；在内控合规能力建设方面，选聘专业人员担任财务总监等关键岗位，组织财务团队参加财务会计领域的专题培训，提高对会计准则的准确理解和把握；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持续改进与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并系统梳理和完善公司治理层面、管理层面的制度和流程，加强重要事项的合规管控，优化经营管理的规范运作水平，提升内控合规管理的质量。

2024年，公司将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防范外部风险，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保障股东权益。具体举措如下：

1、完善内控建设，坚守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加强内部审计和风险控制

公司将持续完善内控建设，坚守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符合内部控制要求的前提下，着眼于管理创新，持续提升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将完善风险预警和应对机制，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和风险评估，以审计监督为手段，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及子公司制度流程、关键岗位以及核心运营环节等内控风险点的审查力度，有效预防公司经营

风险，确保公司稳健运营和合规经营。

2、深化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将根据新修订的《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积极响应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精神，加快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等要求；将组织董监高等关键人员积极参与证监会、交易所、协会等平台的培训课程，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强化合规意识、提升履职能力，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3、为独立董事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强化其监督机制

公司将强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为便于独董们开展每年不少于 15 日的现场工作提供便利条件，并指定了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作为沟通服务机构，专门负责会议议案材料编制、信息反馈等工作。公司将及时向独立董事汇报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强化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监督体系。

五、重视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公司上市以来，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公司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公共邮箱、现场调研和路演、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样化方式和渠道开展投资者沟通工作，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切实保证投资者对公司信息的全方面了解、沟通渠道畅通。

2024 年，公司将不断健全、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保护制度，建立高效、顺畅的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信息传递流程。主要包括：

1、常态化组织业绩说明会，每年召开 4 次业绩说明会，构建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和谐的良好互动关系。按季度开展机构集中调研活动，保持资本市场关注度。通过接待现场调研、专题电话会、路演等多种方式，增加与投资者交流频次。在合规的基础上，让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与支持。

2、精诚维护相关沟通渠道，包括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公共邮箱等，

做到有电必接、来信必回，有题必答。组织开展投资者关系宣传策划，针对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布局、重大项目进展等重要事项，发布优质宣传稿件，营造良好的市场形象。

3、持续加强媒体宣传，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优化披露内容、丰富披露渠道与方式，注重把握沟通时机、广度和深度，多方位、多渠道宣传公司生产经营、转型发展、科技创新、ESG 等方面工作，不断提升沟通质量和效果。

六、持续实施股份回购，积极回报股东和践行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努力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公司定期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上市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现金分红、回购股份等方式，累计分红金额 9,590.15 万元。

2024 年 2 月，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落实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再次开展股份回购工作。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本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568,743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7,645,475 股的比例为 2.4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9.60 元/股，最低价为 5.9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105,745.17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

公司积极为多个城市、多个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赋能，诸如大冶智慧停车项目，公司助力当地政府实现对城市停车位进行按需调节、有序管理，缓解居民停车难、停车贵的民生问题，为居民出行提供规范、有序、智能、有偿的智能停车服务体系；诸如沙县社会治理项目，公司为当地量身打造“感知+智能+治理”的社会治理新模式，实现对县域内安全问题、社会风险等的全态势实时感知和全流程智能管控。

2024 年，公司将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动向，结合业务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继续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给投资者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并积极探索回购注销、中期分红等方案，增强投资者价值获得感。

七、共担共享风险利益，发挥“关键少数”积极作用

公司建立健全中长期激励机制，积极推动股权激励落地实施。上市之前，为激励和绑定

核心员工，公司曾开展员工持股计划。上市之后，2021年10月，公司公告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对公司270名员工展开股权激励，构建核心员工与企业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机制，为公司长远发展注入持久的动力。

2024年，公司将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积极探索实施更具创造性的中长期激励计划。稳妥推动股权激励落地实施，加强后续管理；探索创新业务内部跟投、新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等中长期激励机制；同时，将继续完善企业管理，不断优化薪酬及绩效考核体系，完善以业绩为重点的经营层目标考核方式，强化收入、利润等核心指标的传导机制，落实经营管理层薪酬收入与目标达成情况挂钩衔接，充分调动核心人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